

办理结果：A

同意对外公开

乌海市教育局文件

ᠤᠬᠤᠰᠢ ᠶ᠋ᠠᠨ ᠶ᠋ᠤᠨ ᠶ᠋ᠠᠨ ᠶ᠋ᠠᠨ ᠶ᠋ᠠᠨ ᠶ᠋ᠠᠨ ᠶ᠋ᠠᠨ ᠶ᠋ᠠᠨ

乌教复字〔2025〕14号

乌海市教育局关于市人大十届五次会议 WD-29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张雅茹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已收悉，针对该建议提出的问题，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市现有供餐学校 67 所，其中，局直属学校 7 所，占比 10.4%；海勃湾区 37 所，占比 55.3%；乌达区 12 所，占比 17.9%；海南区 11 所，占比 16.4%。全市供餐中小学校 15 所，占比 22.4%；供餐幼儿园 52 所，占比 77.6%。63 所中小学、幼儿园均采取自

营模式，4所中学（乌海市第一中学、第六中学、第十中学、职业技术学校）采取委托经营模式，拟于今年9月份全部转为自营模式，为确保顺利完成经营模式转换，目前，4所学校已全部进入转型阶段。

二、工作开展的具体举措

一是明确职责，强化领导。依托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以市委副书记为组长，市政府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8个部门为成员的全市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管理专项工作机制，市教育局成立局党组成员全员负责的“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以来，已召开党组会议6次、专项推进工作会议8次。“市区校”三位一体，明确分管领导、牵头人、责任人，层层压实责任，全面落实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推动政策措施的穿透力直通一线、整改整治的执行力直达校园。

二是细化落实，强化整改。2024年以来市教育局联合审计、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通过专项检查、交叉互检、“双随机一公开”等形式，累计开展专项检查8轮次，派出检查组12组，检查校园138所次，发现问题95项，已全部整改完毕。根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指引》，制定印发《乌海市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任务清单》，按照清单内容，市区两级教育行政部门对校园食品安

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调度，切实保障校园食品安全管理精细化、科学化、规范化。全市 35 所公办供餐学校（幼儿园）食堂食品安全量化分级全部为 A 级，全市校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和食品安全责任险做到 100%全覆盖，“4D”管理模式达标率 100%。

三是规范管理，强化监督。市教育局坚持边排查检查、边整改整治、边建章立制，以制度的形式转化为补齐短板、改进工作的具体办法，制定印发《乌海市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操作指南（试行）》等相关制度文件 7 份，并形成管理制度汇编，明确学校主体责任，规范学校食品采购、贮存、加工、留样等关键环节，细化大宗食材采购流程，强化食材供应管理。市教育局通过微信公众号及市级媒体向社会公布市区两级教育行政部门监督举报电话，进一步畅通广大师生、家长、社会公众投诉举报渠道，各供餐学校均在食堂明显位置公布举报电话，切实维护广大师生的合法权益。按照《乌海市学校膳食与食品安全管理委员会工作指南》的相关要求，指导全市各供餐学校成立由校领导、相关管理人员、学生代表、家长代表、教职工代表和“两代表一委员”组成的“学校膳食与食品安全管理委员会”，保障家长参与学校食堂招标采购、质量评价、日常运营、安全检查和意见落实等相关事项的监督。

四是加强宣传，强化教育。在重要时间节点，通过微信公众

号推送《致家长的一封信》和食品安全相关提醒 30 余篇，各学校通过主题班会、宣传栏、播放宣传片等形式，广泛宣传食品安全相关知识和常识，以“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辐射整个社会”的理念，营造安全办学的良好氛围。2024 年以来，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召开全市校园食品安全专项培训会 3 次，共计培训全市供餐学校分管食品安全工作的校长（园长）、食品安全总监、安全员 600 余人次，依托专业力量，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切实提升校园食品安全管理能力，规范从业人员操作方式。

三、工作成效和下一步计划

针对发现的问题，我们健全完善了一批管长远的制度成果，为全市各供餐学校有章有序的开展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了实际指导。充分发挥了各部门职能作用，形成工作合力，对“校园餐”的监管形成了全方位、全链条、全流程、全闭环的工作机制。通过广泛的宣传教育，社会公众对校园食品安全的认知度、广大师生家长对食品安全满意度、供餐学校对食品安全治理能力、从业人员对食品安全的责任意识均显著提升，全市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保持稳中向好的态势。

下一步，乌海市教育局将常态化开展校园食品安全问题排查整治，持续提高问题整改质效，主动担起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属地主管责任，积极履行监管责任，以制度机制堵塞漏洞、补齐短板，推动各学校严格落实各项工作要求，让广大师生真正感受到“校

园餐”是放心餐、安心餐、良心餐，以实际行动赢得群众的信任支持。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分管领导：谢继业

联系人：刘佩

联系电话：0473-8991957